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2024-067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由于工作疏忽，导致以下表述“项目合伙人谢中梁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与实际并不一致，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谢中梁、签字注册会计师孔传娇、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闫雪峰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更正后：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谢中梁、签字注册会计师孔传娇、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闫雪峰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谢中梁	2021年12月23日	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	因在陕西紫光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未对大额异常成本保持应有关注，针对相关营业成本执行细节测试程序不到位，未发现公司2020年冲减以前年度成本180万元，导致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披露不准确。 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谢中梁、张宝岩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并自收到决定书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陕西监管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公告其它内容不变，对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将加强公告在编制过程中的编制及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避免类似问题出现。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